说好八百多元搬家,到目的地坐地要两千五

老人轻信楼道小广告遇搬家“套路”

本报讯 搬新家本是件值得高兴的事,可家住青岛市市北区标山路的64岁老王,还没正式入住即墨蓝谷的新房,就先遇上了一桩堵心事。他照着楼道里印有“老兵搬家”的小广告联系搬家服务,在电话里谈好价格,等货物运到新家楼下,搬家工人临时大幅加价,还以不卸车相要挟。老王无奈支付高额费用,事后多方维权却遇阻,于是拨通本报助老服务热线求助。记者在此提醒老年读者,切勿轻信楼道小广告,搬家前务必确认主体信息、签订书面协议,警惕冒用名号的搬家套路。

轻信广告,口头定价埋下隐患

几年前,为方便照料父亲,老王一家租住在市北区标山路的老房子里,日常陪伴照顾老人。今年年初,父亲因病离世。之后,老王在即墨蓝谷购置了一套新房。子女长期定居国外,搬家这件事难住了老两口:家中家具、生活用品繁多,没人搭手帮忙搬运。一次出门,他看到楼道里随处张贴的搬家小广告,其中一张印有“老兵搬家”字样。“看到老兵两个字,心里觉得踏实,信任感一下子就上来了。”老王说。

他拨通广告上的电话,详细告知对方出发地、目的地、楼层以及大致要搬运的物品,对方很快给出报价,敲定搬家费用850元。双方口头约定好时间,老王没有多想,既没有核实对方经营资质,也没有索要报价明细、签订服务协议,只等着搬家工人按时上门。在他看来,提前说好了价格,就不会再有变动。

临时加价,不付钱拒不卸车

约定的搬家日是5月28日,当天,两名工人开着厢式货车准时来到老王家楼下。老房子是三楼无电梯,工人陆续将梳妆台、床垫、洗衣机、收纳箱等物品搬上车,一件大衣柜因尺寸问题没能搬出,还有部分物品没有搬运。装车完毕后,老王跟着车辆一同前往即墨蓝谷的新家,新房在10楼,配有电梯。

可就在准备卸车时,工人突然提出加价。老王回忆,起初他以为只是小幅增加费用,没想到对方直接提出要收2480元。他心里一惊,这个价格远远高出之前约定的850元,也明显高于市场行情。老王试着和工人协商砍价,对方态度强硬,称不补齐钱款就不卸车,直接把东西拉回去。一车家当都在车上,老王担心财物受损,进退两难,只能被迫妥协。付款前,他留了个心眼,要求对方出具收据、列明收费明细,之后通过微信转账支付钱款。事后他向懂行情的人打听,这一趟搬家正常费用最多1100元,多花了不少冤枉钱,越想越憋屈。

维权遇阻,警惕冒名搬家陷阱

付款之后,老王着手维权。他在网上查了“老兵搬家”的经营地址,向监管部门投诉,工作人员按地址核查,却发现该地址不实,很难找到对应的经营主体,维权一时陷入了僵局。

走投诉渠道受阻后,老王拨通了本报的助老服务热线。记者按照老王提供的搬家公司的号码致电核实情况,向对方复述事情经过,对方一听是记者采访,言辞含糊,只推托“事情过去太久,记不清,我现在很忙,没时间处理”,没等记者进一步核实细节就匆匆挂断了电话,始终没有对加价的原因给出任何合理解释。老王说自己现在没有别的诉求,只希望能把多收的、超出市场价的那部分费用退回来,给这次糟心的经历一个说法。

记者了解到,市面上名为“老兵搬家”的商家不少,但很多从业者并非退役军人,只是借用这个名字博取市民尤其是老年群体的信任。这类散客搬家小广告,大多没有固定经营场所,没有规范合同,一旦发生坐地起价、物品损坏等纠纷,消费者维权难度很大。

山东天华律师事务所王文律师提醒广大市民,尤其是老年朋友,不要轻信楼道、电线杆上的搬家小广告。选择搬家服务优先找正规平台、有固定门店的商家;沟通时说清楼层、有无电梯、物品清单,要求对方出具分项报价;提前签订书面协议(包括微信聊天记录),写明总价、附加费、违约责任。遇到坐地起价、扣押物品要挟付款的情况,不要仓促付钱,及时留存证据,拨打12315或者报警求助,守护好自身权益。 (本报记者)

3400元买的“神药”竟是普通食品

近日,读者肖女士向记者反映,家中老人疑似遭遇保健品欺诈。一款名为“航天生命长寿菌”的普通食品,被包装成“抗癌神药”,通过邮寄虚假宣传册、电话推销等方式,诱导老年人高价购买。接到反映后,记者围绕该产品的属性、宣传依据及销售渠道展开全面核实。

肖女士回老家看望爷爷时,发现老人正在服用这款宣称有“抗癌长寿”特效的饮品。老人手中的宣传册上,赫然印着“抗癌”“包治百病”等夸张字样。心动的老人最终以3400元的价格买下3盒产品。

记者查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许可平台信息发现,该产品的生产方山东佰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,所持有的食品生产许可类别仅涵盖饮料、糖果、特殊膳食食品,既不属于保健食品,也不属于药品范畴,产品本身也没有取得保健食品“蓝帽子”标识或药品批准文号。

根据相关规定,普通食品不得宣称任何保健或疾病治疗功效,该产品宣传册中“疾病克星”“重返健康”“长寿再延续30年”等表述,已涉嫌虚假违法广告。

记者前往产品发货方临沂御元堂商贸有限公司的注册地址探访,发现大门紧闭,早已无人办公。记者联系产品销售方,对方得知记者身份后便不再回复。

山东三禾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心愿表示,如果结合高价销售、主体失联、款项难以追溯等情节,性质将从行政违法升级为刑事犯罪,可能同时涉嫌诈骗罪与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。**李其峰**

老人10万元买“野山参”,觉得上当能退货吗

近年来,针对老年人的“保健品”相关违法犯罪活动引起社会关注。

一天,庄某和贺某自称是某保健品公司的员工,上门向年近八旬的朱某推销“野山参”和冬虫夏草两款名贵滋补品,总价10万余元。朱某出于信任,当场以现金付清全部货款。

一个月后,在家人的提醒下,朱某查询产品附带的鉴定证书,发现编号不存在。电话询问两人所称自己工作的保健品公司,发现庄某和贺某也并非其员工。

于是,朱某向两人要求退货退款。遭拒后,朱某将两人告上法院,请求撤销买卖合同并返还货款。可法庭上,庄某、贺某却声称,交易系双方自愿,已钱货两清,货物是自己从市场上买来的;而人参年份、中草药价值等,本身就具有行业复杂性,只凭查不到编号就说是假的,纯属主观臆断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欺诈的核心是一方故意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,使对方陷入错误认识并作出意思表示。当前证据显示,两名被告为促成交易,在当面沟通与电话中,自称保健品公司员工,利用老年人对正规机构的信任获取信赖,在身份信息方面存在明显的刻意误导。价值10万余元的大额交易,对象是年近八旬的老人,地点又在老年人家中,却采取现金交易、不留任何凭证的方式,完全违背正常商业交易习惯。这些都足以认定被告以欺诈手段,使原告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了合同。所以,法院最终判决,两名被告共同返还原告货款十万零一千元。 **金歆**

生活百科

各科医生不希望你做的事

血液病科医生强调:不要频繁染发,长期接触染发剂中的致癌化学成分,会显著提升血液病的发病风险。

肿瘤科、肝病科医生共同提示:发霉的谷类、花生等食物绝对不能吃,哪怕切掉霉变部分也有黄曲霉毒素残留,它是目前已知最强的肝癌致癌物之一。

皮肤科医生强调:长期不防晒,不仅会晒黑、催生色斑和皱纹,还会损伤皮肤DNA,大幅提升皮肤肿瘤的发病概率。

骨科、肾内科医生提醒:久坐不动易诱发腰椎间盘突出,长期憋尿会损伤膀胱,使膀胱癌患病风险高出常人3-5倍。

免疫科、心理科医生提示:感冒后剧烈运动易诱发免疫抑制,加重病情;长期压抑不良情绪,患癌风险会达到普通人的3倍。

日常避开这些伤身习惯,才能把健康主动权握在自己手里。**人卫**